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vacon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連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35)

**建議宣派中期股息之
董事會決議案日期**

連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的董事（「董事」）
謹此宣佈，董事會將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日（星期一）召開董事會會議，以審議和
批准從本公司保留盈餘中向相關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及派付
中期股息（「中期股息」）。待董事會批准后，本公司將於董事會會議後另行發布
公告，以列明中期股息之詳情。

由於建議中期股息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在董事會會議上獲得董事會批准，本公司股東
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連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衛明

香港，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鍾就根先生及執行董事王永凱先生；
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衛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巫啟邦先生、羅智弘先生
及何思敏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
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
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
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
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聯交所之網站 www.hkexnews.hk 內「最新上市公司
公告」網頁刊載，亦將於本公司之網站 www.novacontechgroup.com 內刊載。